

平利县财政局

平财企[2019]10号

平利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农业保险保费中央补贴资金的通知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安康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 2019 年农业保险保费中央补贴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企[2019]35 号），现下达你单位 2019 年农业保险保费中央补贴资金 523.2 万元。列“2130803—农业林水支出-普惠金融发展支出-农业保险保费补贴”预算科目。请你局按相关要求兑付保费资金，做好绩效评价工作，待全年保险任务完成后进行清算。

2019 年 8 月 31 日

抄报：县人大、县政府

抄送：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、有关局长

档（二）
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19 年 8 月 31 日印